校教字〔2019〕27号

**关于印发《池州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

**遴选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号）和《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皖教秘高〔2019〕44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池州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遴选实施办法》，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池州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遴选实施办法

特此通知

 池州学院

 2019年5月21日

附件：

**池州学院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遴选实施办法**

为提高学校专业建设质量，促进学校专业合理布局和良性发展，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号）和《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皖教秘高〔2019〕44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如下遴选实施方案。

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一流专业，深化学校内涵发展，凸显学校办学特色，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能力。

二、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一流本科专业建设遴选，引导各二级学院进一步加强专业建设，合理调整专业布局和专业结构，促进学校专业合理布局和良性发展，增强专业竞争力。一流专业分三年（2019-2021年）建设，力争到2021年底学校建成10个左右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和15个左右省级一流本科专业。

三、实施步骤

**（一）宣传发动**

2019年5月21日，学校召开教学工作例会，对一流本科专业“双万计划”遴选进行宣传发动，布置遴选工作任务。

**（二）二级学院申报**

2019年5月22日至5月29日，各二级学院根据教育部和教育厅文件精神，对照相关指标，明确本学院申报专业，并及时上报申报材料。

**（三）专家评审**

2019年5月30日至6月1日，学校组织相关专家对二级学院上报的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进行评审，根据省厅文件规定，遴选10个专业作为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候选专业。

**（四）修改上报**

2019年6月2日至6月3日，候选专业根据专家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并通过省质量工程项目信息管理系统上报。

四、申报要求

1. 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各学院至少申报1个专业，最多可申报2个专业，截至目前已经立项的国家级、省级特色品牌专业；在建的8个校级“一院一特”特色品牌专业（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旅游管理，学前教育，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知识产权，电子商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材料化学）必须申报。鼓励战略新兴专业积极创造条件申报。
2. 各二级学院在上报学校评审前必须通过党政联席会或二级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等形式对所申报专业进行论证，尽量避开老牌院校常设专业，以增强专业竞争性。
3. 各二级学院最迟于5月29日17:00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五份）报教务处教学研究科，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442322114@qq.com。

联系人：李娜 李应华，联系电话：0566-2748626